

陳田輯撰

明詩紀事

陳
田
輯
撰

明詩紀事

【四】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明詩紀事

己

籤

序

嘉靖之季，以詩鳴者有後七子，李、王爲之冠，與前七子隔絕數十年，而此唱彼和，聲應氣求，若出一軌。海內稱詩者，不奉李、王之教，則若夷狄之不遵正朔，而噉名者，以得其一顧爲幸，奔走其門，接裾聯袂，緒論所及，噓枯吹生。滄溟高亢，門牆稍峻。弇州道廣，觀其後五子、續五子、廣五子、末五子，遞推遞衍，以及於四十子，而前後四部稿中，或爲一序、一傳、一誌者，又不在此數焉。此又滄溟所無，即李、何亦無此聲氣之廣也。蓋弇州負沈博一世之才，下筆千言，波譎雲詭，而又尚論古人，博綜掌故，下逮書、畫、詞、曲、博、弈之屬，無所不通，碩望大年，主持海內風雅之柄者四十餘年，吁云盛矣！綜觀七子之詩，滄溟律絕，足以彈壓一世。弇州諸體，無所不工，苦存詩太多，若汰其中馴以下，便稱佳集。茂秦專長五律。公實質美中天。子相、子與習氣太甚。明卿亦享大年，精研此道，而質地未優。若升瑤石、少樞於七子之列，便可無憾。暨乎隨波之流，摹仿太甚，爲弊滋多，黃金紫氣之詞，叫囂亢壯之章，千篇一律，令人生厭。臨川攻之於前，公安、竟陵掊之於後。逮牧齋列朝詩集，詆謫不遺餘力，而滄溟叢矢尤甚，且詬病及空同焉。余略爲論列七子之詩派盛衰如此，而後來流變之失，別具於後集，使論詩者有考焉。宣統己酉春仲，黔靈山樵陳田。

明詩紀事

貴陽陳 田輯

己籤卷一

李攀龍 八首

攀龍字子鱗，歷城人。嘉靖甲辰進士，除刑部主事。歷員外、郎中，出爲順德知府，遷陝西提學副使，以病歸。起浙江副使，遷參政，擢河南按察使。有滄溟集三十卷。

四庫總目：明代文章，自前、後七子而大變。前七子以李夢陽爲冠，何景明附翼之；後七子以李攀龍爲冠，王世貞應和之。後攀龍先逝，而世貞名位日昌，聲氣日廣，著述日富，壇坫遂躋攀龍上。然尊北地、排長沙，續前七子之缺者，攀龍實首倡也。萬曆間公安袁宏道兄弟，始以賡古誡之，天啟中臨川艾南英排之尤力。今觀其集，古樂府割剥字句，誠不免剽竊之譏，諸體詩亦亮節較多，微情差少。然攀龍資地本高，記誦亦博，其才力富健，凌轢一時，實有不可磨滅者。汰其庸廓，擷其英華，固亦豪傑之士。

橫雲山人史稿：攀龍始官刑曹，濮州李先芳、臨清謝榛、孝豐吳維嶽輩，方倡詩社，攀龍往與焉。王世貞初釋

褐，先芳引入社，遂與攀龍定交。繼宗臣、梁有譽入，是爲五子。未幾徐中行、吳國倫亦入，改稱七子。諸人少年，才高氣銳，互相標榜，七才子之名播天下。擯先芳、維嶽不與，已而榛亦被擯，攀龍遂爲之魁。其持論謂：「文自西京，詩自天寶而下俱無足觀。」攀龍才思勁鸞，名最高，獨心重世貞，天下並稱王、李。其爲詩務以聲調勝，然辭意不能無重複。所擬樂府，至更古數字爲已作。文則聲牙戟口，讀者至不能終篇。好之者推爲一時宗匠，亦多受世挾摘云。

《藝苑卮言》：于鱗擬古樂府，無一字一句不精美，然不堪與古樂府並看，則似臨摹帖耳。五言古出西京、建安者，酷得風神。大抵其體不宜多作，多不足以盡變，而嫌於襲。出三謝以後者，峭峻過之，不甚合也。七言歌行，初甚工於辭而微傷其氣，晚節雄麗精美，縱橫自如，燁然春工之妙。五七言律自是神境，無容擬議。絕句亦是太白、少伯雁行。排律比擬沈、宋，而不能盡少陵之變。

《四溟詩話》：予客京時，李于鱗、王元美、徐子與、梁公實、宗子相諸君，招予結社賦詩。一日，因談初唐、盛唐十二家詩集，併李、杜二家孰可專爲楷範。或云沈、宋，或云李、杜，或云王、孟。予默然久之曰：「歷觀十四家所作，咸可爲法。當選其諸集中之最佳者，錄成一帙，熟讀之以奪神氣，歌詠之以求聲調，玩味之以裒精華。得此三要，則造乎渾淪，不必塑謫仙而畫少陵也。諸君笑而然之。」

《筆塵》：近世王、李諸公，好古鈞奇，各摸擬鏡歌十八曲。歷下之詞旨頗近，而不能自爲一詞；婁東稍脫落，即不甚似。然其舊曲之名，與其詞不可解者，即二公亦不知也。

《詩數》：嘉隆並稱七子，要以一時制作，聲氣傅和，然其才殊有逕庭。于鱗七言律，絕高華傑起，一代宗風；明卿五七言律，壘密沈雄，真可方駕。然于鱗則用字多同，明卿則用句多同，故十篇而外，不耐多讀，皆尺有所短也。于

相爽朗以才高，子與森嚴以法勝，公實鎮麗，茂秦沖和，第所長俱近，體耳。

藝圃擷餘：李于鱗七言律，俊潔響亮，海內爲詩者爭事剽竊，紛紛刻鵠，至使人厭。

馮時可元成選集：北地始爲，拓至於濟南而極深焉，仰模千古，無一語不範於矧。然興寄劣於氣格，神裁遜於軌軌，能軼近以比古，不能捨舊以即新。

程渭千一疏：弘治諸君子興而詩盛矣，質未漓也；嘉靖諸君子興而詩又盛矣，衰亦寓其中矣。過而失也侈，不及而失也襲。

宗臣子相集：于鱗七言律，渾涵雄深。七言絕句，惟李、王可以近之，翩翩高舉，如聽羽衣霓裳也。

鄧元錫明書：始元美與于鱗飲濟上，漏且盡，于鱗睨元美曰：「吾與足下並驅中原，奈何不更評推所至，而令百歲後耳食者執柔翰雌黃之也？」元美唯唯。于鱗乃言曰：「王君，吾於騷賦未及爲，爲不讓君。吾擬古樂府，少不合者，君時離之，而離者離而合也，實不勝足下。吾五言古不能多，足下乃多，不勝我。歌行，吾其有間乎！吾以句，若以篇。諸近體靡不敵者，謂絕句不如我，妄。七言律乃遂過足下一等，足下無神境，吾無凡境耳。」元美心服者久之。已前謝曰：「吾於足下即小進，固雁行也。吾歌行句權而字衡之，不如子遠矣。雖然子有待，吾無待，茲其所以埒歟？」于鱗曰：「善。」

耳新：濟南七言律，觸目見琳琅珠玉，政如王、謝子弟，優者龍鳳，劣者虎豹。

筆精：屠緯真云：「讀于鱗詩，初喜其雄俊，多則厭其雷同，若維一首於衆作之中，則矯然特出，不翅衆鳥中一蒼隼矣。」

國雅：于鱗七言，函思英發，變調豪邁，如八音鳳奏，五色龍章，開闔鏗鏘，純乎美矣。至五言似有不盡然者。

《堯山堂外紀》：李于鱗詩多「風塵」字，人謂之李風塵。

《明詩選》：陳臥子曰：「于鱗天骨既高，人工復盡，如玉出藍田，而復遇巧匠，珠同隋侯，而更耀螭首。故遇瑕則剔，有美必雙，總其經營反側，不輕染翰，故能領袖羣倫。五古規摹建安以前，不減新豐締造，特潛、陸以後，涉筆便少，未免取境太狹。七古實源李頎，而雄整過之。五律雜出盛唐諸家，精工雄渾，一字不苟，前人所難。七律有王維之秀雅，李頎之流麗，而又加整練，高華沈渾，固爲千古絕調。絕句詞甚鍊而若出自然，意必渾而每多可思，照應頓挫，俱有法度。」宋韓文曰：「于鱗七絕，刻意江寧，而自出變化，無論元美，即李、何亦爲卻步。」

《列朝詩集》：于鱗高自夸許：「詩自天寶以下，文自西京以下，誓不污吾毫素。」宦郎署五六年，倡五子、七子之社。

吳郡王元美以名家勝流，羽翼而鼓吹之，其聲益大噪。及其自秦中掛冠，構白雪樓於鮑山，華不注之間，杜門高枕，聞望茂著，操海內文章之柄垂二十年。推服者以爲上追虞、姒，下薄漢、唐。有識者心非之，叛者四起，而循聲贊誦者，迄今百年，尚未衰止。要其譏著，可得評臬：其儼古樂府，謂當如胡寬之營新豐，雞犬皆識其家。易五字而爲翁離，易數句而爲東門行，戰城南。盜思悲翁之句，而云「烏子五，烏母六」。陌上桑竊孔雀東南飛之詩，而云「西鄰焦仲卿，蘭芝對道隅」。影響剽賊，文義違反。論五言古詩曰：唐無五言古詩，而有其古詩。彼以昭明所譌爲古詩，而唐無古詩也。則胡不曰魏有其古詩，而無漢古詩，晉有其古詩，而無漢、魏之古詩乎？十九首繼國風而有作，鍾嶸以爲驚心動魄，一字千金。今也句摭字拊，行數墨尋，興會素然，神明不屬，被斷畱以文繡，刻凡銅爲追蠡，目曰後十九，欲上掩平原之十四，不亦愚乎！僻學爲師，封己自是，限隔人代，揣摩聲調。論古則判唐、選爲鴻溝，言今則別中、盛如河漢，謬種流傳，俗學沈鋼，昧者視舟壑之密移，愚人求津劍於已逝，此可爲歎息者也。七言今體，承學師傳，百年來推爲冠冕。舉其字，則五十餘字盡之矣，舉其句，則數十句盡

之矣。百年、萬里，已憎疊出；周禮、漢官，何煩洛誦。刻畫雄詞，規摹秀句，沿李頎之餘波，指少陵爲頽放，昔人所以笑樵帖爲從門，指偷句爲鈍賊也。專城出守，動曰東方千騎；方舟共載，輒云二子乘舟。遼海中丞，襲驃騎之號；廬江別駕，蒙小吏之呼。投杼曾母，訝許自天；傳粉何郎，冠以帝謂。經義寡稽，援據失當，瑕疵曉然，無庸挾撻。何來天地，我輩中原。矢口囂騰，殊乏風人之致，易詞夸翹，初無贈處之言。狂易成風，叫呶日甚。微吾長夜，于鱗既跋扈於前，才勝相如，伯玉亦竊揚於後。斯又風雅之下流，聲偶之極弊也。

靜志居詩話：于鱗樂府，止規字句，而遺其神明，是何異安漢公之金縢大誥，文中子之續經乎。惟相和短章，稍有足錄者。五言學步蘇、李、曹、劉，如「浮雲從何來，焉知非故鄉。來者自爲今，去者自爲昔」。差具神理，然新警者寡矣。七古、五律、絕句，要非作家。惟七律人所共推，心慕手追者王維、李頎也。合而觀之，句重字複，氣斷續而神孤離，亦非絕品。元美比之峨眉天半雪，至謂「文許先秦上，詩卑正始還」，譽過其實。于鱗乃居之不疑，據白雪樓高自位置。此時章丘李伯華，架插萬卷書，海豐楊伯謙，吟精五言體，是宜降心相從。乃敢大言，謂「微吾竟長夜」，豈非妄人？又自詡與元美狎主齊盟，目四溟以囊韃，鞭弭左右，四溟豈心服乎？詩問：王漁洋云：「明詩勝金、元，才、識、學三者皆不逮宋。而弘、正四傑，在宋詩亦罕其匹。至嘉隆七子，則有古今之分矣。」

鱗齋詩話：于鱗自喜高調，於登臨尤擅場。然登太行、太華山絕頂各四首，竭盡氣力，聲格俱壯，細看四首景象，無甚差別，前後亦少層次，總似一首可盡。

宋犖漫堂說詩：古樂府音節久亡，不可攀擬，王世貞、李攀龍及雲間陳子龍、李雯，數十年墮入雲霧，如禹碑、石鼓，妄欲執筆效之，良可軒渠。

葉矯然龍性堂詩話：于鱗七言律多至三百餘首，只一格調，數見不鮮。其實工穩華縟，自足以鼓吹當代，領袖時賢，不必譏之太過。

明詩別裁：歷下詩元美諸家推獎過盛，而受之搖擊，謹呼叫喚，幾至身無完膚，皆黨同伐私之見也。分而觀之，古樂府及五言古體，臨摹太過，痕跡宛然，七言律及七言絕句，高華矜貴，脫棄凡庸。去短取長，不存意見，歷下之真面目出矣。

田按：于鱗七律、七絕，格韻、風調，不愧唐人，惟負氣量狹。射洪謝中丞選明詩，吳明卿以詩寄中丞，不由于鱗介紹，遂疑其有外交而欲絕之。明卿婉轉自訴始得免。與謝茂秦論詩不合，戲作絕交書，極力詆排。晚年高坐白雪樓，取古樂府一一比擬，遂欲凌駕古人，卒貽後來口實，非矜氣之過乎？

酬李東昌寫寄白雪樓圖 并序

樓在濟南郡東三十里許鮑城，前望太麓，西北眺華不注諸山，大河、清河交絡其下，左瞰長白、平陵之野，海氣所際，每一登臨，饜爲勝觀。東昌李使君子未，以讀白雪樓集於廣川馬中丞家，咄然壯之，歸爲圖以寄。而攀龍贈焉如此。

詩名東郡沈隱侯，那復擅奇顧虎頭。江湖繁薄有能事，畫我山中白雪樓。推毫已驚海色立，無乃兼驅蛟蜃遊。須臾百里俗陰合，咫尺疑聞清河流。華不注山得非雨，平陵以西胡獨秋？松風似欲卷綃起，良久看雲失去留。丹青快意癡如此，丘壑過人老即休。使君實解郢中調，爲爾深知宋玉愁。

香祖筆記：李按察攀龍白雪樓，初在韓倉店，所謂「西揖華不注，東揖鮑山」者，後改作於百花洲，在王府後、碧霞宮西，許長史詩所謂「湖上樓」也。今釣突東有白雪樓，乃後人所建，以寓仰止之意，非舊蹟也。

平涼

春色蕭條白日斜，平涼西北見天涯。唯餘青草王孫路，不入朱門帝子家。宛馬如雲開漢苑，秦兵二月走胡沙。欲投萬里封侯筆，愧我談經鬢有華。

陳璘眉公筆記：莫中江云：「中州地半入藩府，李于鱗送客河南云：『惟餘芳草王孫路，不入朱門帝子家。』可謂詩史，而語意含蓄有味。」

田按：遍檢滄溟集無送客河南之作，惟平涼詩有此二句。考史，韓憲王松封國開原，未之國，子恭王冲煬嗣。時棄大寧三衛地，開原逼塞不可居。永樂二十二年改封平涼。于鱗此詩乃提學陝西過平涼而作，自指韓王事，與河南無涉。

上朱大司空

河隄使者大司空，兼領中丞節制同。轉餉十年軍國壯，朝宗萬里帝圖雄。春流無恙桃花水，秋色依然瓠子宮。太史但裁溝洫志，丈人何減漢臣風。

堯山堂外紀：「舊河通瓠子，新浪漲桃花。」元人張仲舉詩也。嘉靖中，河決徐、沛，大司空萬安、朱公衡排衆議，改築新渠。百年河患，一旦屏息，海內名士咸有頌章。李于鱗「春流」一聯，王元美極稱之，以爲不可及，然實用限語，而意稍不同。

初春元美席上贈謝茂秦得闕字

亂城楊柳又堪攀，謝朓西園未擬還。客久高吟生白髮，春來歸夢滿青山。明時抱病風塵下，短褐論

交天地間。聞道鹿門妻子在，祇今詞賦且燕關。

明詩別裁：誦五六語，如見茂秦意氣之高，應求之廣。

與子與游保叔塔同賦

古塔松臺對寂寥，高齋斜日傍漁樵。金牛忽見湖中影，鐵騎初回海上潮。更倚連城明月動，並攜雙劍落星搖。若非賦有淩雲氣，筆底天花可自飄。

西園詩麈：言吾杭之勝者，第知西湖耳。季迪送錢塘守「潮來兩渡皆侵岸，日落諸山半入城」，于鱗登塔「金牛忽見湖中影，鐵騎初回海上潮」，殊善寫景色。

塞上曲送元美

白羽如霜出塞寒，胡烽不斷接長安。城頭一片西山月，多少征人馬上看。

寄元美

薊門城上月婆娑，玉笛誰爲出塞歌？君自客中聽不得，秋風吹落小黃河。

和聶儀部明妃曲

天山雪後北風寒，抱得琵琶馬上彈。曲罷不知青海月，徘徊猶作漢宮看。

王世貞 十四首

世貞字元美，太倉州人。嘉靖丁未進士，除刑部主事。歷員外、郎中，出爲山東副使，以父難解

官。起大名副使，歷浙江參政、山西、湖廣按察使、廣西布政使。入爲太僕卿，以右副都御史撫治鄖陽，遷南大理卿，以劾罷官。起應天府尹，復被劾罷。起南刑部侍郎，不赴。再起南兵部侍郎，就擢刑部尚書。有弇州山人四部稿一百七十四卷，續稿二百七卷。

四庫總目：自古文集之富未有過於世貞者。其摹仿漢，與七子門徑相同，而博綜典籍，諳習掌故，則後七子不及，前七子亦不及，無論廣、續諸子也。惟其早年自命太高，求名太急，虛憍恃氣，持論遂至一偏；又負其淵博，或不暇點檢，貽議者口實。故其盛也，推尊之者徧天下，及其衰也，攻擊之者亦徧天下。平心而論，自李夢陽之說出，而學者剽竊班、馬、李、杜，自世貞之集出，學者遂剽竊世貞。故艾南英天慵子集有曰：「後生小子不必讀書，不必作文，但架上有前後四部稿，每遇應酬，頃刻裁割，便可成篇。驟讀之無不濃麗鮮華，絢爛奪目，細案之一腐套耳。」其指陳流弊，可謂切矣。然世貞才學富贍，規模終大，譬諸五都列肆，百貨具陳，真偽駢羅，良莠雜淆，而名材瓌寶，亦未嘗不錯出其中。知末流之失可矣，以末流之失而盡廢世貞之集，則非通論也。

李攀龍滄溟集：元美樂府，以漢人語掇時事，如舊有之，殊見國風，非攀龍所及也。

藝苑卮言：余嘗有漫興十絕，其一云：「野夫興到不復刪，大海迴波生紫瀾。欲問濟南奇絕處，峨眉天半雪中看。」

汪道昆太函集：元美上窺結繩，下窮掌故，于書無所不讀，于體無所不諳。其取材若良冶之操鑪鞴，五金已齊，無不可型。其運用若孫武、韓信之在軍，宮嬪市人，無不可陳，無不可戰。

詩數：弇州古詩，歌行靡所不有，亦鮮所不合。樂府隨代遣詞，隨題命意，詞與代變，意逐題新。五律宏麗之

內，錯綜變化，不可端倪。排律百韻以上，滔滔莽莽，杳無涯際。五、七絕句本青蓮、右丞、少伯，而多自出結構，奇逸瀟灑，種種絕塵。七律高華整栗，沈著雄深，伸縮排蕩，如黃河、溟渤，宇宙偉觀，又如龍宮海藏，萬怪惶惑。

藝圃類餘：家兄謙獄三輔時，五言詩刻意老杜，深情老句，便自旗鼓中原，所未滿者，意多於景耳。青州而後，情景雖出，似不必盡宗矣。

王季常集：吾兄境雖神詣，學以年劬。字字快心，言言破的，縱心觸象，取材愈博，演教彌神。或鬼篆蛇文，冥搜六合之外，或牛溲馬勃，近取咫尺之間。離觀則邈若無關，湊泊則天然一色。字險者韻必妥，韻奇者聲必調。

樂府一出，必使于鱗匿響，明卿竄影，宏篇奧句，故是苦心極力之作。

王錫爵文肅文章：當公少時，一二雋士句釘字鉅，度不有所震發，欲藉大力者爲幟，而以虛聲感公，公矜矜踴應之，不免微露有餘之勢，而瓊建雲委，要歸於雄渾。迨其晚年，悟霜降冰涸之旨於紛醴繁感之時，故其詩若文，盡脫去角牙繩縛，而以恬澹自然爲宗。

明詩選：陳臥子曰：「元美天思穎雋，取材瞻博，師心獨運而不累其法，擬議衆方而不掩其才。篇什之多，橫絕古今，足以總彙前英，潤澤來者。樂府不必盡合古人，甚見才思。五古不拘一體，新緒疊疊，文質相宣。擬古諸篇，上追文通，下掩君采。七律調必流麗，對必精切，雅詞深致，令人賞心。七絕不專盛唐，然能意到調成，不傷其氣，固是超詣。」

列朝詩集：元美弱冠登朝，與濟南李于鱗，脩復西京、大曆以上之詩文，以號令一世。于鱗既沒，元美著作日益繁富，而其地望之高，遊道之廣，聲力氣義，足以翕張賢豪，吹噓才俊。於是天下咸望走其門，若玉帛職貢之會，

莫敢後至。操文章之柄，登壇設壇，近古未有，迄今五十年，弇州四部之集，盛行海內，毀譽欽集，彈射四起，輕薄爲文者無不以王、李爲口實，而元美晚年之定論，則未有能推明之者也。元美之才，實高於于鱗，其神明意氣皆足以絕世。少年盛氣，爲于鱗輩牢籠推挽，門戶既立，聲價復重，譬之登峻阪，騎危牆，雖欲自下，勢不能也。

迨乎晚年，閱世日深，讀書漸細，虛氣消歇，浮華解駁，於是乎渙然汗下，遽然夢覺，而自悔其不可以復改矣。論樂府，則亟稱李西涯爲天地間一種文字，而深譏模倣斷爛之失矣。論詩則深服陳公甫。論文則極推宋金華。而贊歸太僕之畫像，且曰：「余豈異趨？久而自傷」矣。其論藝苑卮言則曰：「作卮言時，年未四十，與于鱗輩是古非今，此長彼短，未爲定論。行世已久，不能復秘，惟有隨事改正，勿誤後人。」元美之虛心克己，不自掩護如是。今之君子未嘗盡讀弇州之書，徒奉卮言爲金科玉條，之死不變，其亦陋而可笑矣。

王士禛香祖筆記：馮元成雨航雜錄云：「皇甫百泉與王弇州名相埒，時人謂百泉如齊魯，變可至道，弇州如秦，強遂稱王。」此二語最是確論。

靜志居詩話：嘉靖七子中，元美才氣十倍于鱗，惟病在愛博，筆削千兔，詩裁兩牛，自以爲靡所不有，方成大家。一時詩流皆望其品題，推崇過實，諛言日至，箴規不聞，究之千篇一律，安在其靡所不有也。樂府變奇奇正正，易陳爲新，遠非于鱗生吞活剥者比。七律高華，七絕典麗，亦未遽出于鱗下。當日名雖七子，實則一雄。

龍性堂詩話：王元美再召入京，一時親知出餞，置酒金山，醉後有曰：「送客總歸惟日在，遊人欲老奈山何？」袁小修最激賞之，謂「四部中所無妙語」，讀之信然，然自晚年語耳。

明詩別裁：弇州天分既高，學殖亦富，自珊瑚木難以及牛溲馬勃，無所不有。樂府古體高出歷下何啻數倍。七言近體亦規大家，而鍛煉未純，故華贍之餘，時露淺率。

東泉詩話：王元美弇州集中，擬樂府古題亦多舊句，如長歌行：「逝水但知東，逝日但知西。人生堅強志，乃欲與時違。」子夜歌：「雙枕不成起，單枕不成眠。春風饒冷燠，吹作兩種天。」俱得古意。

養一齋詩話：弇州琢練似遜于鱗，然氣力較闊大，運掉較變化。

田按：弇州天才雄放，雖宗李、何成派，自有軼足迅發，不受羈勒之氣。古樂府變尤得變風、變雅遺意。觀其自述云：「擬樂府者，或舍調而取本意，或舍意而取本調，甚或舍意調而俱離之，姑仍舊題而創出。吾見六朝浸淫以至四傑、青蓮，俱所不免，少陵杜氏乃能即事而命題，此千古卓識也。」又云：「偶有所紀，被之古聲，以附於寺人、漆婦之末。」可謂好學深思，心知其意者矣。自來著述，仿古必昧於轍，踐迹鮮通於方，惟多歷情變，抒我鬱陶，以新事附古調，以雅詞緯精思，縱使有轍可循，決非無爲而作。七子論詩，斷自大曆以上，故弇州於張文昌、白居易樂府，曾不齒及。暨晚年論定，於茶陵樂府，且津津不置。此中甘苦，非濟南以得知矣。

江陵伎

江陵伎人子，掩袂作啼聲。家家叉簾立，送上臺城。一解王欲別太姬，門前黃紙催。出亦以徘徊，入亦以徘徊。二解王入臺城後，不省作悲啼。粧臺鉛粉嬌，別接冶遊兒。三解朱門一家哭，萬家得安宿。一家亦不哭，太姬方噉粥。四解門外雙鳥栖，啞啞枝上啼。官今當大赦，不願赦王歸。五解二十四皇孫，譬如南隴樹。一半枝撐天，半不知爨處。六解

田按：江陵伎詠遼王惠嬈事也。惠嬈遼簡王六世孫，沈湎荒淫，嫺於文墨，時時作豔曲以鳴得意。會永陵好道，亦假崇事道教，得賜號清微忠孝真人，並賜黃金印、法衣、法冠。遇人家設醮，親來上章。每出以妓女數十，導燈行，珠翠成圍。醮畢，主人獻金錢或餽酒食，無論多寡悉款納之。銳意豐殖，恣行漁獵於其國，國人苦之。